

##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采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6 年度裕忠（福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裕忠”）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发生日常采购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如下：

### 一、2025 年交易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采购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根据市场价格向福建裕忠采购原材料累计金额为 86,564,785.57 元（不含税）（该金额为福建裕忠成为公司关联方后的采购关联交易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福建裕忠公司采购入库金额为 31,820,741.48 元（不含税）。

2026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向福建裕忠采购原材料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不含税）。

公司持有福建裕忠 30% 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福建裕忠的上述日常采购交易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裕忠（福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东桥镇惠东工业园区三期 1 号

法定代表人：杜碧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已全部实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有 PE/PET 复合纤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1MA31NEWF33

主要股东：裕忠（厦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40%）；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温文雄（30%）。

## 2、关联方业务情况

福建裕忠成立于 2018 年 05 月，主营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的研发、生产、销售。

福建裕忠最近一个会计期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2,711,588.21
净资产	62,631,492.15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01,644,852.98
净利润	12,792,854.17

## 3、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持有福建裕忠 30% 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福建裕忠系公司关联法人。福建裕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福建裕忠的日常采购关联交易标的主要为纤维等原材料。

###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福建裕忠的日常采购关联交易的定价将根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 3、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与福建裕忠发生的原材料采购等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有偿、自愿的商业规则，根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本次预计交易额度内具体签署。

####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福建裕忠采购原材料，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范畴。福建裕忠向公司供应纤维等原材料，系公司重要原材料供应商之一。在公司参股福建裕忠前，公司已与福建裕忠合作多年。公司取得福建裕忠 30% 的股权，并继续向福建裕忠采购原材料，有利于提高自身供应链稳定性，保障原材料质量和供应稳定。双方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福建裕忠向公司及下司子公司销售商品，符合其日常经营需要。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1、董事会意见

裕忠（福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上游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与公司已有多年的合作，其产品质量稳定性高，且配合度好。公司与裕忠（福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预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范畴，有利于保持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上述交易将根据市场价格定价，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2、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公司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与裕忠（福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有多年的稳定的业务关系，拟发生的 2026 年日常采购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业务范畴，有利于保持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定价将根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与裕忠（福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采购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